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2-014

#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2,920,4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达利	股票代码	0028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丽娇	赖红琼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27 层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27 层	
传真	0755-2640 0270	0755-2640 0270	
电话	0755-2640 0270	0755-2640 0270	
电子信箱	ir@kedali.com.cn	ir@kedali.com.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1、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是一家电池精密结构件和汽车结构件研发及制造企业，产品主要分为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汽车结构件两大类，广泛应用于汽车及新能源汽车、便携式通讯及电子产品、电动工具、储能电站等众多行业领域。公司坚持定位于高端市场、采取重点领域的大客户战略，持续发展下游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和消费电子产品便携式锂电池行业的领先高端客户及知名客户，已与CATL、中创新航、亿纬锂能、欣旺达、力神、瑞浦能源等国内领先厂商以及LG、松下、特斯拉、Northvolt、三星、佛吉亚等国外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行业受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逐渐壮大。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高品质的生产能力、高效的研发和供应体系、优异的产品品质，吸引了国内外众多动力电池高端优质客户。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业绩与动力电池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态势密切相关。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均未发生变化。

## 2、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新能源汽车因其具有节能环保、拉动经济增长等优势，各国政府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的发展，目前正处于行业长期景气周期的上升阶段。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得益于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而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公司生产的精密结构件广泛应用于汽车及新能源汽车、便携式通讯及电子产品、电动工具、储能电站等众多行业领域，整体来看，公司产品未表现出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公司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成长为国内领先的电池精密结构件和汽车结构件研发及制造商，尤其是在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领域，公司具备突出的研发技术实力，已形成较大的生产和销售规模，占据了领先的市场地位。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7,326,485,613.47	5,472,008,753.89	33.89%	3,773,800,05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54,973,599.67	3,989,035,997.51	14.19%	2,490,630,235.62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4,467,580,436.10	1,985,066,896.04	125.06%	2,229,912,17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611,743.45	178,638,757.84	203.19%	237,310,62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4,995,680.59	161,743,564.48	218.40%	223,708,59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741,168.30	83,688,619.36	299.98%	453,990,010.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3	0.84	177.38%	1.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3	0.84	177.38%	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6%	6.69%	6.17%	9.93%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00,223,400.96	1,002,053,866.47	1,184,867,822.39	1,480,435,34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499,115.55	131,024,969.34	156,027,702.71	167,059,95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673,751.14	124,385,061.23	150,023,595.58	159,913,27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2,193.65	94,621,443.62	221,665,454.72	27,836,463.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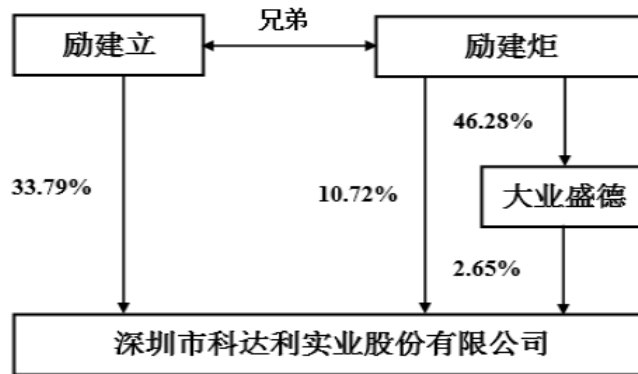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励建立	境内自然人	33.79%	78,698,885	60,219,838	质押	5,191,103	
励建炬	境内自然人	10.72%	24,964,401	18,723,301	质押	1,176,07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7,175,272	0			
深圳市宸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1%	7,0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	6,671,071	0			
云南大业盛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6,164,933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六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3,661,848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1,948,391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1,734,823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1,723,64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励建立先生和励建炬先生为亲兄弟关系，励建炬持有大业盛德 46.28% 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1、对外投资事项

(1) 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四川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四川省宜宾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以自有资金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科达利四川宜宾新能源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该项目分两期建设，项目一期自开工建设起不超过18个月，项目二期计划在二期投产后18个月内完成，该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值约20亿元人民币；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产业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超过52,000万元人民币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片区投资建设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产业总部及研发基地项目，该项目建设周期约36个月。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值约10亿元人民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三期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22,500万元人民币通过全资子公司惠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实施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三期项目，该项目建设周期约18个月，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值约49,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湖北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科达利湖北荆门新能源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该项目建设周期约24个月，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值约20亿元人民币。

目前，公司四川宜宾新能源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及惠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三期项目目前处于项目已开工建设，目前处于建设阶段；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产业总部研发基地项目及湖北荆门新能源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处于筹备阶段。前述项目的建设周期为计划所需时间，最终将根据实际建设情况为准。项目建成达产后实现的年产值为基于目前市场的判断，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从而无法完成预期产值目标的风险。

(2) 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海外全资子公司匈牙利科达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匈牙利科达利”）的注册资本由20万欧元增加至3,000万欧元，增资完成后，匈牙利科达利股权结构保持不变。2021年6月11日，匈牙利科达利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于2021年8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匈牙利科达利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海外全资子公司匈牙利科达利的注册资本由3,000万欧元增加至4,000万欧元，增资完成后，匈牙利科达利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 2、股权激励事项

2021年4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拟以64.1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600.00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538.50万份股票期权，授予对象为392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未来36个月内分比例行权，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权考核年度为2021-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首次授予部分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于35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2021-2022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75亿元；
第三个行权期	2021-2023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120亿元。

2021年4月29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2021年4月29日，向392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538.50万份，授予价格为63.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13日、2021年4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公司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等公告。

### 3、再融资事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分别以及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1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新能源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新能源汽车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二期）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27日、2021年11月1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告编号：2021-087）、《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等公告。

2022年1月，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递交了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申请资料，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受理，目前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该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